

獨立董事選任資訊

本公司已依證交法第 14-2 條，於公司章程中規定設置獨立董事 2~3 名，並依公司法第 192-1 條規定，獨立董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

本公司於一〇八年三月十五日董事會決議於一〇八年股東常會全面改選七名董事（含三名獨立董事）。

依公司法第 192-1 條規定本公司於一〇八年三月二十五日公告受理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之期間、獨立董事應選名額、受理處所及其他必要事項。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得以書面向本公司提出獨立候選人名單，股東提名人數不得超過獨立董事應選名額。凡有意提名獨立董事之股東，應於一〇八年三月二十九日起至四月八日止檢附被提名人姓名、學歷、經歷、當選後願任董事之承諾書、無公司法第三十條規定情事之聲明書及其他相關證明文件，寄（送）達本公司（地址：高雄市岡山區中山南路 308 號），並敘明聯絡人及聯絡方式，以利董事會回覆處理結果。

於上述提名期間，並無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以書面向本公司提出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股東常會完成第九屆董事改選，其中當選之獨立董事為楊文哉先生、張祖恩先生、樊國恕先生。三位獨立董事之學經歷如下表所列：

姓名	楊文哉	張祖恩	樊國恕
學歷	朝陽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碩士	日本東北大學工學研究科土木工學博士	美國俄亥俄州立大學環工博士
經歷	財政部高雄市國稅局 局長 朝陽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系財稅學門 講座教授	國立成功大學環境工程學系 教授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署長	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 副校長 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人為災害防治組召集人(兼) 財團法人一般廢棄物回收清除處理基金會 執行長